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93247
聯絡人：廖偉岑
電 話：04-37061649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03384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03384AA0C_ATTCH2. pdf)

主旨：檢送「第62屆國立暨縣（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分區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111年1月7日東女教字第1110000202號函檢送該校111年1月5日召開之「第62屆國立暨縣（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分區科學展覽會第1次工作協調會」紀錄辦理。
- 二、請貴局（府）協助將旨揭實施計畫轉知所屬分區內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且未取得學籍之學生。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連江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除外)

副本：本署高中組

